

# 川南幼儿师范高等专科学校用笺

---

## 川南幼儿师范高等专科学校 关于取消四川远建实业有限公司成交供应商资 格的函

内江市政府采购中心:

2023年9月14日,四川远建实业有限公司参加了学校物业管理服务采购项目(第二次)(项目编号:N5110012023000155)的竞争性谈判。2023年12月1日,内江市政府采购中心向四川远建实业有限公司发出了中标通知,请四川远建实业有限公司依据采购文件确定事项及合同文本,务必在规定时间内与采购人签订采购合同。

然而,四川远建实业有限公司却以各种理由迟迟未能如期签订采购合同。为此学校通过电话和函件多次与该公司进行沟通,明确要求其必须按照采购文件确定事项签订政府采购合同,其中尤为重要是“为体现公平公正,本项目全部人员必须足额缴纳保险”的实质性要求,尽管四川远建实业有限公司在投标文件中表示完全响应,但该公司坚决不将此条款列入合同中,一直未按期签订采购合同。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》第四十六条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》第四十九条及《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》第七十一条的规定,学校研究决定取消

四川远建实业有限公司在学校物业管理服务采购项目（第二次）中的成交资格。并且该公司是中标候选人的第三名，他之后再无中标候选人，决定重新启动采购活动。

川南幼儿师范高等专科学校

2024年4月16日

（联系人：周孝平； 13438645880）

